三角镇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公开内容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公开方式 |
| 一级事项 | 二级事项 | 全社会 | 特定群众 | 主动 | 依申请公开 |
| 1 |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| 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|  申请条件、 申请材料、 申请流程、法定依据  | 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《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》 | 20个工作日 | 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| 政府公报、政府网站、新闻发布会、报刊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 | √ | 　 | √ | 　 |
| 2 | 依附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及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|  申请条件、 申请材料、 申请流程、法定依据  | 20个工作日 | 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| √ | 　 | √ | 　 |
| 3 | 城市园林绿化管理 | 城市园林绿化行政审批 | 对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，砍伐城市树木，迁移古树名木，改变绿化规划、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等审批事项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申请流程、法定依据、受理机构、办理结果。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城市绿化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 | 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 |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公开查阅点 | √ |  | √ |  |
| 4 | 城市供水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 |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、改动、迁移供水、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| 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申请流程、法定依据 | 《城市供水条例》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》 | 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 |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主管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公开查阅点 | √ | 　 | √ | 　 |
| 5 | 因工程施工、设备维修等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| 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申请流程、法定依据 | 《城市供水条例》 | 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 | 城市供水管理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公开查阅点 | √ | 　 | √ | 　 |
| 6 | 对从事工业、建筑、餐饮、医疗等活动的企业事业单位、个体工商户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许可的审批 | 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申请流程、法定依据 | 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 | 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 |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主管部门 | 政府门户网站、公开查阅点 | √ | 　 | √ | 　 |